

檔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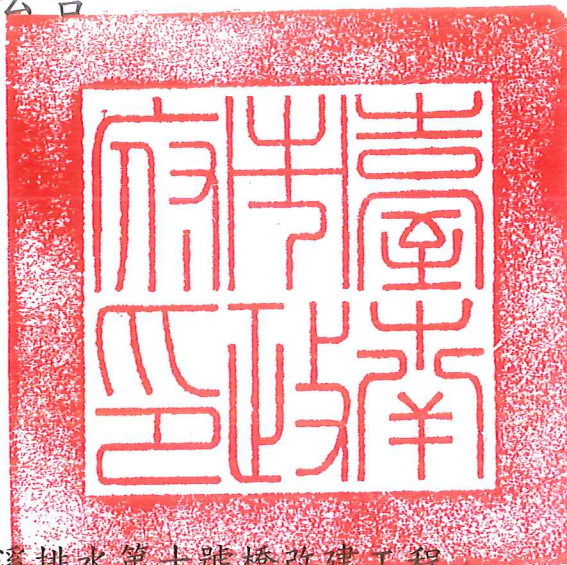
保存年限：

臺南市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9月16日

發文字號：府工新三字第1091093096A號

附件：公聽會說明資料、會議紀錄



主旨：公告周知更正後之臺南市「曾文溪排水第十號橋改建工程」第1場、第2場公聽會說明資料及會議紀錄（詳后附件）。

依據：內政部99年12月29日台內地字第0990257693號令發布之「申請徵收前需用土地人舉行公聽會給予所有權人陳述意見機會作業要點」辦理。

公告事項：本府為興辦臺南市「曾文溪排水第十號橋改建工程」，第1場、第2場公聽會說明資料及會議紀錄誤繕更正如下，特此公告周知。原說明資料及會議紀錄所載依據102年10月21日「變更台南市安南區都計畫(細部計畫)通盤檢討案」，更正為依據108年8月15日「變更臺南市主要計畫(第五次通盤檢討)(第二階段)案」。

市長黃偉哲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處(局)主管決行